证券代码:603858　　证券简称:步长制药　　公告编号:2026-072

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暨取得金融机构回购专项贷款承诺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股份金额:0.75——1.50亿元;

●回购股份资金来源:公司自有资金及金融机构回购专项借款,其中,自有资金不低于回购总额的10%,金融机构回购专项借款不超过回购总额的90%;

●回购股份用途:拟用于实施股权激励、员工持股计划、转换上市公司发行的可转换为股票的公司债券;

●回购股份价格:不超过21.00元/股,该价格上限不高于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决议前3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150%;

●回购股份方式: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进行;

●回购股份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议案之日起不超过十二个月;

●相关股东是否存在减持计划: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的股东在未来3个月、未来6个月暂无减持公司股份的计划。若上述主体未来有减持计划,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相关风险提示:

1、本次回购期限内,若公司股票价格持续超出回购方案披露的价格上限,可能存在本次回购方案无法实施或只能部分实施的风险。

2、若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外部客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化,或导致公司董事会决定终止本次回购的事项发生,可能存在本次回购方案无法顺利实施,或者根据规则变更或终止本次回购方案的风险。

3、本次回购股份拟用于实施股权激励、员工持股计划的部分可能存在因公司未能经董事会或股东会等决策机构审议通过,股权激励对象、员工持股计划认购对象放弃认购等原因,导致回购股票不能全部转让、授出的风险。本次公司回购股份拟用于可转债转股部分,可能存在因公司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在回购完成后法定期限内转股不足,导致公司回购股票不能全部转股的风险。

4、若本次回购股份在回购完成后,未能在法定期限内用于拟定用途,可能存在未实施部分将依法予以全部注销的风险。

一、回购方案的审议及实施程序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并结合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情况,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及金融机构回购专项借款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社会公众股份。

公司于2026年5月25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方案的议案》,本次回购事项经公司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出席的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后实施,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本公告中数据加总后与合计数存在尾差,系数据计算时四舍五入造成)。

二、回购方案的主要内容

本次回购预案的主要内容如下: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6/5/26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待董事会审议通过后12个月
预计回购金额	0.75亿元~1.50亿元
回购资金来源	公司自有资金及金融机构回购专项借款
回购价格上限	21.00元/股
回购用途	□减少注册资本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回购股份方式	集中竞价交易方式
回购股份数量	357.14万股~714.29万股(依照回购价格上限测算)
回购股份占总股本比例	0.34%~0.68%

(一)回购股份的目的

鉴于公司当前股价未能体现出公司的长期价值和出色的资产质量,对公司良好的市场形象有所影响。为充分维护公司和投资者利益,稳定投资者预期,增强市场信心,推动公司股票价值的合理回归,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以及对公司价值的高度认可,在综合考虑公司财务状况以及未来的盈利能力的情况下,依据相关规定,公司拟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进行股份回购。

(二)拟回购股份的种类

本次回购股份的种类为公司发行的A股股票。

(三)回购股份的方式

本次回购股份方式为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

(四)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

1、回购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议案之日起不超过十二个月。如果触及以下条件,则回购期限提前届满:

(1)如在回购期限内,回购股份数量达到法律法规规定的上限或回购金额达到上限,则回购方案即实施完毕,回购期限自该日起提前届满;

(2)如公司董事会决议终止本回购方案,则回购期限自董事会决议终止本回购方案之日起提前届满。公司将根据董事会授权,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作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

2、公司不得在下列期间回购股份:

(1)自可能对本公司证券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之日或者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之日内;

(2)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情形。

3、回购方案实施期间,若公司股票因筹划重大事项连续停牌10个交易日以上,回购方案将在股票复牌后顺延实施并及时披露。

(五)拟回购股份的用途、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资金总额

本次回购金额上下限:不低于0.75亿元,不超过1.50亿元。在本次回购股份价格上限21.00元/股的条件下,按照本次拟回购股份金额下限0.75亿元测算,预计可回购数量约为3,571,429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0.34%;按照回购金额上限1.50亿元测算,预计可回购数量约为7,142,857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0.68%。具体分配如下:

序号	用途	拟回购资金总额(亿元)
1	员工持股计划	0.15-0.30
2	股权激励	0.15-0.30
3	转换上市公司发行的可转换为股票的公司债券	0.45-0.90
合计		0.75-1.50

(六)回购股份的价格或价格区间、定价原则

本次回购价格不超过21.00元/股,该价格上限不高于董事会通过回购决议前3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150%。

若在回购期限内公司实施了派息、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份拆细或缩股等其他除权除息事项,公司将按照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对回购股份的价格上限进行相应调整。

(七)回购股份的资金来源

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金融机构回购专项借款。其中,自有资金不低于回购总额的10%,金融机构回购专项借款不超过回购总额的90%。

公司已收到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菏泽分行出具的《贷款承诺函》(ZH2600000003722号),该行承诺对公司发放贷款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亿元,贷款期限3年,贷款年利率1.8%;仅用于公司在该承诺函出具日之后进行的上市公司股票回购。在该回购符合监管部门的政策要求,并具备该行贷款条件的前提下,办理有关贷款事宜。该承诺函有效期自出具之日起1年。

本次取得金融机构股票回购贷款承诺函不代表公司对回购金额及其他相关事项的承诺,具体回购股份的数量以回购期满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具体执行利率等股票回购贷款相关事项以公司正式签订的股票回购贷款协议为准。

(八)预计回购后公司股权结构的变动情况

股份类别	本次回购前		回购后(按回购下限计算)		回购后(按回购上限计算)	
	股份数量(股)	比例(%)	股份数量(股)	比例(%)	股份数量(股)	比例(%)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	-	-	-	-	-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1,047,712,042	99.35	1,044,140,613	99.01	1,040,569,185	98.67
库存股	6,856,400	0.65	10,427,829	0.99	13,999,257	1.33
股份总数	1,054,568,442	100.00	1,054,568,442	100.00	1,054,568,442	100.00

(九)本次回购股份对公司日常经营、财务、研发、盈利能力、债务履行能力、未来发展及维持上市地位等可能产生的影响的分析及全体董事关于本次回购股份不会损害公司的债务履行能力和持续经营能力的承诺

截至2026年3月31日,公司总资产为1,964,047.54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1,022,063.94万元,净资产占总资产的比例为52.04%,公司资本实力、长期偿债能力较强。本次用于回购的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50亿元,按照回购资金总额上限1.50亿元测算,回购资金占2026年3月末公司总资产、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的比例分别为0.76%、1.47%,相对公司资产规模较小。综上,在公司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不利变化的情况下,本次回购不会对公司日常运营产生重大影响。在回购完成后,公司仍保持着较强的资本实力和偿债能力,对资产负债率影响较小。因此,本次回购不会对公司的偿债能力产生重大影响。

2023年、2024年、2025年和2026年1-3月,公司实现营业收入分别为1,324,513.33万元、1,100,579.49万元、1,187,501.30万元和257,901.35万元,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别为31,897.33万元、-55,379.79万元、36,078.49万元和32,041.14万元。2024年度净亏损主要是公司部分产品因医保受限或被部分省份纳入重点监控目录使得销量及公司总体毛利率下降以及公司计提商誉减值准备85,303.49万元所致。2025年度,公司净利润由负转正,主要原因系公司计提商誉减值准备比上年减少,且本期药品销售规模同比增长,主要产品的生产成本同比下降,以及公司收购通化谷红制药有限公司、吉林天成制药有限公司时,形成的评估增值对应的摊销额至2024年末摊销完毕,摊销额同比减少均对本期利润产生积极影响。综上,公司经营势头良好,盈利能力较强,本次回购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不利变化的情况下,不会对公司的盈利能力产生重大影响。

本次回购方案全部实施完毕后,社会公众股东持有公司的股份比例不低于10%。本次回购数量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情况不符合公司上市条件,回购完成后亦不会改变公司的上市公司地位。同时,公司本次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份并不以退市为目的,回购股份过程中,公司将维持股权分布符合上市条件。

综上,本次回购股份不会对公司日常经营、财务、研发、盈利能力、债务履行能力、未来发展及维持上市地位等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公司全体董事承诺:在本次回购股份事项中将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维护公司利益及股东和债权人的合法权益;本次回购股份不会损害公司的债务履行能力和持续经营能力。

(十)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实际控制人在董事会作出回购股份决议前6个月内是否买卖本公司股份,是否与本次回购方案存在利益冲突、是否存在内幕交易及市场操纵,及其在回购期间是否存在增减持计划的情况说明

经公司自查,公司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实际控制人在董事会作出回购股份决议前6个月内不存在买卖公司股份的情况,与本次回购方案不存在利益冲突、内幕交易及市场操纵的情况。

2026年5月14日,公司向公司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实际控制人发出《关于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股份回购事宜涉及的相关事项征询函》,征询其在回购期间是否存在增减持计划。上述主体均回复在回购期间暂无增减持公司股份的计划。

(十一)公司向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的股东问询未来3个月、未来6个月等是否存在减持计划的具体情况

2026年5月14日,公司向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的股东发出《关于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股份回购事宜涉及的相关事项征询函》,征询其在未来3个月、未来6个月等是否存在减持计划。上述主体均回复在未来3个月、未来6个月暂无减持公司股份的计划。

若相关主体未来拟实施股份减持计划,公司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5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十二)回购股份后依法注销或者转让的相关安排

本次回购股份在未来适宜时机拟用于股权激励、员工持股计划、转换上市公司发行的可转换为股票的公司债券,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实施上述用途。若公司未能在股份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日后三年内实施完毕,则将依法履行减少注册资本的程序,未转让股份将被注销,公司注册资本将相应减少。本次回购的股份应当在发布股份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日后三年内转让或者注销,公司届时将根据具体实施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十三)公司防范侵害债权人利益的相关安排

根据2026年3月31日的财务数据测算,公司拟用于回购的资金总额上限1.50亿元占公司资产总额、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流动资产的比重分别为0.76%、1.47%、1.76%。本次回购股份将使用的资金占上市公司总资产、净资产以及流动资产总额的比例较小,但客观上仍会造成上市公司总资产、净资产的减少。同时,本次回购也会造成流动比率、速动比率的下降,但总体上对公司的偿债能力影响较小。

此外,本次回购资金将在回购期限内择机支付,具有一定弹性,债权人的利益不会因为本次回购股份而受到重大不利影响。

(十四)办理本次回购股份事宜的具体授权

董事会同意授权公司管理层在法律法规允许范围内,按照最大限度维护公司及股东利益的原则,全权办理本次回购股份相关事宜,授权内容及范围包括但不限于:

1、在回购期限内择机回购股份,包括回购的时间、价格和数量等;

2、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及股价表现等综合决定继续实施或者终止实施本回购方案;

3、如监管部门对于回购股份的政策发生变化或市场条件发生变化,除涉及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须由董事会或股东会重新表决的事项外,授权公司管理层对本次回购股份的具体方案等相关事项进行相应调整,办理与股份回购有关的其他事宜;

4、办理相关报批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制作、修改、授权、签署、执行与本次回购股份相关的所有必要的文件、合同、协议等;

5、办理其他以上虽未列明但为本次股份回购事项所必须的内容。

本授权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至上述授权事项办理完毕之日止。

三、回购方案的不确定性风险

(一)本次回购期限内,若公司股票价格持续超出回购方案披露的价格上限,可能存在本次回购方案无法实施或只能部分实施的风险。

(二)若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外部客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化,或导致公司董事会决定终止本次回购的事项发生,可能存在本次回购方案无法顺利实施,或者根据规则变更或终止本次回购方案的风险。

(三)本次回购股份拟用于实施股权激励、员工持股计划的部分可能存在因公司未能经董事会或股东会等决策机构审议通过,股权激励对象、员工持股计划认购对象放弃认购等原因,导致回购股票不能全部转让、授出的风险。本次公司回购股份拟用于可转债转股部分,可能存在因公司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在回购完成后法定期限内转股不足,导致公司回购股票不能全部转股的风险。

(四)若本次回购股份在回购完成后,未能在法定期限内用于拟定用途,可能存在未实施部分将依法予以全部注销的风险。

公司将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作出回购决策,予以实施,并将根据回购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26日

证券代码:603858　　证券简称:步长制药　　公告编号:2026-073

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经营范围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5月25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经营范围变更的议案》,公司全资子公司山东步长启航医药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步长启航医药销售")因经营管理之需要,拟对经营范围进行变更。具体情况如下:

一、变更情况

变更前经营范围:许可项目:药品零售;药品批发;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消毒器械销售;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消毒剂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卫生用品和一次性使用医疗用品销售;化妆品零售;化妆品批发;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货物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变更后经营范围:许可项目:药品零售;药品批发;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消毒器械销售;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消毒剂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卫生用品和一次性使用医疗用品销售;化妆品零售;化妆品批发;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货物进出口;保健食品(预包装)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以上经营范围变更最终以工商部门核准信息为准。

二、主要财务数据

截至2025年12月31日,资产总额9,613.62万元,负债总额8,797.08万元,净资产816.54万元,2025年度实现营业收入8,155.58万元,净利润-342.21万元。(上述数据经审计)

截至2026年3月31日,资产总额10,928.93万元,负债总额9,789.92万元,净资产1,139.01万元,2026年1-3月实现营业收入2,976.66万元,净利润322.48万元。(上述数据未经审计)

三、授权步长启航医药销售管理层办理本次经营范围变更的全部手续,包括但不限于确认经营范围变更准备工作、签署相关文件,提交政府审批申请文件等。本授权可转授权。

四、本次步长启航医药销售经营范围变更不会对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产生不利影响。

特此公告。

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26日

证券代码:603858　　证券简称:步长制药　　公告编号:2026-071

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九次会议的通知于2026年5月14日发出,会议于2026年5月25日13时以通讯方式召开,应参会董事12人,实参会董事12人,会议由董事长赵涛先生主持。会议出席人数、召开和表决方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合法有效。

经与会董事研究,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方案的议案》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并结合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情况,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金融机构回购专项借款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社会公众股份。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暨取得金融机构回购专项贷款承诺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72)。

表决结果:同意1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关于全资子公司经营范围变更的议案》

公司全资子公司山东步长启航医药销售有限公司因经营管理之需要,拟对其经营范围进行变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全资子公司经营范围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73)。

该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战略与投资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1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关于提请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议案》

根据公司经营管理工作的需要以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其他有关规定,公司拟于2026年6月26日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6-074)。

表决结果:同意1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26日

证券代码:603858　　证券简称:步长制药　　公告编号:2026-074

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会召开日期:2026年6月26日

● 本次股东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类型和届次:

2025年年度股东会

(二)股东会召集人:董事会

公司于2026年5月14日发出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九次会议的通知,并于2026年5月25日13时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以同意12票、反对0票、弃权0票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议案》。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6年6月26日 13点00分

召开地点:山东省菏泽市中华西路1566号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6月26日至2026年6月26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涉及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	关于公司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
3	关于公司2025年度财务决算的议案	√
4	关于公司2026年度财务预算的议案	√
5	关于公司2025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
6	关于公司2025年度末期利润分配的议案	√
7	关于公司续聘2026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8	关于公司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额及2026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
9	关于公司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
10	关于2026年度向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	√
11	关于审议公司及控股子公司2026年度预计融资额度及担保额度的议案	√
12	关于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确认公允价值变动的议案	√
13	关于修订《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
14	关于制定《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
15	关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16	关于公司2026年中期分红安排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各议案已经公司于2026年4月27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年度)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的相关公告。公司将于股东会召开前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包含所有议案内容的股东会会议资料。

2、特别决议议案:11、13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6、7、8、9、10、15、16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8、15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步长(香港)控股有限公司、首诚国际(香港)有限公司、西藏丹红企业管理有限公司、西藏瑞兴投资咨询有限公司、西藏广发投资咨询有限公司、西藏华联商务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为更好地服务广大中小投资者,确保有投票意愿的中小投资者能够及时参会、及时投票。公司拟使用上证所信息网络有限公司提供的提醒服务(即"一键通"),通过智能短信等形式,根据股权登记日的股东名册主动提醒股东参会投票,向每一位投资者主动推送参会邀请、议案情况等信息。投资者在收到智能短信后,可根据《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一键通服务用户使用手册》(下载链接:https://vote.sseinfo.com/i/yjt_help.pdf)的提示步骤直接投票,如遇拥堵等情况,仍可通过原有的交易系统投票平台和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

(二)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3858	步长制药	2026/6/23

(二)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和持股凭证进行登记;授权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须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和委托人持股凭证进行登记;

2、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须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和持股凭证进行登记;由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须持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和持股凭证进行登记;

3、异地股东可以书面信函及电子邮件(ir@buchang.com)办理登记,但是出席现场会议时应当持上述证件资料的原件,以备查验。邮编:274000。(信函上请注明"股东会"字样)

(二)登记时间:2026年6月26日

(三)登记地点:山东省菏泽市中华西路1566号会议室

六、其他事项

1、联系方式:

联系人:郝婧芳、董晓倩、王璐

电话:18729276000(郝婧芳)

15891396548(董晓倩)

13720547527(王璐)

2、与会股东(亲自或委托代理人)出席本次股东会的往返交通和住宿费用自理。

3、参会股东请提前半小时到达会议现场办理签到。

特此公告。

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26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6年6月26日召开的贵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回避
1	关于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关于公司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3	关于公司2025年度财务决算的议案				
4	关于公司2026年度财务预算的议案				
5	关于公司2025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6	关于公司2025年度末期利润分配的议案				
7	关于公司续聘2026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8	关于公司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额及2026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9	关于公司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10	关于2026年度向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				
11	关于审议公司及控股子公司2026年度预计融资额度及担保额度的议案				
12	关于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确认公允价值变动的议案				
13	关于修订《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14	关于制定《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15	关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16	关于公司2026年中期分红安排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弃权"或"回避"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0262　　证券简称:北方股份　　公告编号:2026-029

内蒙古北方重型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会召开日期:2026年6月16日

● 本次股东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类型和届次

2025年年度股东会

(二)股东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6年6月16日 14 点30 分

召开地点:内蒙古包头市稀土开发区北方股份大厦4楼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6月16日

至2026年6月16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一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涉及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	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议案。	√
3	关于《计提(转回)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
4	关于《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
5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6	关于《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
7	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6年薪酬方案》的议案。	√
8	关于《选举吴娜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9	关于《修订〈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0	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议案1-7已经公司2026年4月17日召开的九届八次董事会审议通过。议案8-10已经公司2026年5月25日召开的九届十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相关内容详见公司2026年4月21日、2026年5月26日刊登上海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公告。本次股东会的会议材料将于本次股东会召开前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

2、特别决议议案:议案2、议案5、议案9、议案10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全部议案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不涉及

三、股东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262	北方股份	2026/6/9

(二)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符合上述条件的股东或股东委托代理人于2026年6月12日(上午9时-下午17时)向公司证券部办理出席会议登记手续,异地股东可以传真方式登记。

1.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

2.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或者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者证明;代理他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

六、其他事项

1.会议费用情况:与会人员交通食宿费用自理,会期半天。

2.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田凤玲

联系电话:0472-2642244

特此公告。

内蒙古北方重型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26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内蒙古北方重型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6年6月16日召开的贵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议案。			
3	关于《计提(转回)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4	关于《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5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6	关于《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7	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6年薪酬方案》的议案。			
8	关于《选举吴娜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9	关于《修订〈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0	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0262　　证券简称:北方股份　　公告编号:2026-027

内蒙古北方重型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独立董事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内蒙古北方重型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近日收到公司独立董事张继德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独立董事连续任职不得超过六年,公司独立董事张继德先生因任期将满向公司董事会提出辞职申请,请求辞去公司独立董事的职务,同时辞去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职务。张继德先生辞职后将不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张继德先生的离任将导致公司独立董事人数少于董事会成员人数的三分之一,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张继德先生的离任将自公司股东会选举产生新任独立董事之日起正式生效。

一、董事离任情况

(一)提前离任的基本情况

姓名	离任职务	离任时间	原定任期到期日	离任原因	是否继续在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任职	具体职务(如适用)	是否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
张继德	独立董事、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及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	选举产生新任独立董事之日	2028年6月5日	连续担任公司独立董事满六年	否	无	否,不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含增持承诺)

(二)离任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占董事会成员的比例不得低于三分之一,且至少包括一名会计专业人士。在公司股东会选举产生新任独立董事之前,张继德先生将继续履行独立董事及其在专门委员会中的相关职责。公司将按照规定尽快完成新任独立董事的选举程序。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张继德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

张继德先生在担任公司独立董事期间,认真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勤勉尽责,为公司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公司董事会对张继德先生担任公司独立董事期间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内蒙古北方重型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26日

证券代码:600262　　证券简称:北方股份　　公告编号:2026-028

内蒙古北方重型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九届十次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2.本次会议通知于2026年5月13日以电子邮件等方式告知全体董事。

3.本次会议于2026年5月25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并形成决议。

4.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8名(其中独立董事3名),实际参加表决董事8名。会议由董事长王占山主持。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提名吴娜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公司于2026年5月25日召开九届十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吴娜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通过,董事会同意提名吴娜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截至目前,吴娜女士未持有公司股票,符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规定的独立性要求及任职条件,不存在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独立董事的情形,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独立董事候选人吴娜简历请见附件,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与承诺、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与承诺详见同日公告)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会审议批准。

表决情况: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内蒙古北方重型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会审议批准。

表决情况: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内蒙古北方重型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会审议批准。

表决情况: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4.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规则〉》的议案。

《内蒙古北方重型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规则》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情况: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5.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议案。(内容详见同日"2026-029"公告)

表决情况: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内蒙古北方重型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5月26日

附件: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吴娜:女,1978年2月出生,中共党员,天津财经大学会计学院教授、博士后、博士生导师、营运资本管理研究所所长,西南财经大学管理学博士,美国加州州立大学、新西兰怀卡托大学访问学者。全国先进会计工作者、全国高端会计人才、天津市宣传文化"五个一批"人才、天津市先进会计工作者、天津市"131"创新型人才第二层次。财政部第一届企业财务咨询专家、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同行评议专家和职称评审专家;中国会计学会财务管理专业委员会委员、天津市会计学会高端会计工作委员会委员。担任上海能源独立董事。

证券代码:002182　　证券简称:宝武镁业　　公告编号:2026-19

宝武镁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国有股份无偿划转暨控股股东变更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宝钢金属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宝钢金属")拟将其持有的宝武镁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宝武镁业")263,088,395股股份(占公司股份总数的26.53%)无偿划转给中国宝武钢铁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宝武")。

2.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公司的控股股东将由宝钢金属变更为中国宝武,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仍为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活动产生影响。

3.本次权益变动尚需通过国务院国资委产权管理信息系统备案,并取得统一编号的备案表。

4.本次权益变动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合规性审查确认后,方能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股份过户手续。

一、本次无偿划转的基本情况

公司近日接到控股股东宝钢金属通知,宝钢金属与中国宝武签署了《上市公司国有股份无偿划转协议》,拟将持有的公司263,088,395股股份(占公司股份总数的26.53%)无偿划转给中国宝武(以下简称"本次无偿划转")。2026年5月22日,中国宝武钢铁集团有限公司作出《关于宝钢金属持有的宝武镁业 26.53%股份无偿划转至集团公司的批复》(宝武字〔2026〕152号),同意本次无偿划转事项。

二、本次无偿划转各方基本情况

(一)划出方基本情况

名称:宝钢金属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1994年12月13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131322330413

注册资本:555,499.0084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孔祥宏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注册地址:上海市宝山区蕴川路3962号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金属材料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有色金属合金销售;高性能有色金属及合金材料销售;汽车零配件批发;机械设备销售;金属结构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销售;建筑材料销售;煤炭及制品销售;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标准化服务;知识产权服务(专利代理服务除外);有色金属合金制造;新材料技术研发;有色金属压延加工;有色金属铸造;锻件及粉末冶金制品制造;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创业投资(限投资未上市企业);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土地使用权租赁;金属材料制造;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通用设备制造(不含特种设备制造);机械设备租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二)划入方基本情况

名称:中国宝武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1992年1月1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000132200821H

注册资本:5,289,712.10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胡望明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世博大道1859号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出版物零售;出版物批发。(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投资管理;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务;企业总部管理;土地使用权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人力资源服务(不含职业中介活动、劳务派遣服务);企业管理咨询。(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三、无偿划转协议主要内容

协议签署日:2026年5月22日

甲方/划出方:宝钢金属有限公司

乙方/划入方:中国宝武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第一条 被划转企业的基本情况

宝武镁业(以下简称"被划转企业")系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其证券代码为002182,截至本协议签署日,其股本为99,179.1553万股,甲方持有被划转企业263,088,395股股份,占比为26.53%。

第二条 划转标的、划转基准日、股份交割日、划转数额

1.本次划转标的为甲方所持有的被划转企业263,088,395股股份(简称"标的股份")。甲方确认,标的股份权属清晰,不存在质押、冻结、司法查封、被任何第三方追索等权利受到限制等情形。甲方拟根据本协议的约定,将标的股份划转给乙方(以下简称"本次划转")。

2.本次划转基准日为2025年12月31日。划转基准日后至本次划转的股份交割日期间,如因被划转企业发生送红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回购股份情形而导致所持股票数量或者持股比例发生变化的,届时按照实际持股数量、比例全部无偿划转。

3.本次划转股份交割日为标的股份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成过户登记日。

4.划转双方同意以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信会师报字[2026]第ZG11514号《宝武镁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作为本次划转的依据。经审计,截至2025年12月31日,被划转企业的资产总额为15,227,607,429.02元,负债总额为9,094,767,741.76元,归属母公司所有者权益为5,275,625,784.10元。

5.截至划转基准日,甲方持有的标的股份经审计的账面价值为2,915,967,939.79元。

6.甲乙双方确认并同意,股份交割日前,标的股份的现金分红、股票股利等孳息(为避免歧义,含划出方基于标的股份已经取得的现金分红孳息,以及股份交割日前已登记但尚未实际发放的孳息)归划出方所有。

第三条 职工分流安置

本次划转不涉及被划转企业职工分流安置。

第四条 债权债务的承担、或有负债的处理方案

本次划转不影响被划转企业的法人主体地位,股份交割日后,被划转企业的债权、债务、或有负债仍然由其继续享有和承担。

四、本次权益变动前后公司股权控制情况

本次无偿划转前,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间的关系如下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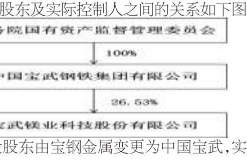

本次无偿划转后,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间的关系如下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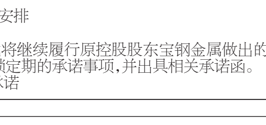

本次无偿划转后,公司的控股股东由宝钢金属变更为中国宝武,实际控制人不变,仍为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五、中国宝武的承诺与后续安排

(一)相关承诺

本次无偿划转后,中国宝武将继续履行原控股股东宝钢金属做出的关于保持上市公司独立性、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股份锁定期的承诺事项,并出具相关承诺函。

1.保持上市公司独立性的承诺

中国宝武承诺保持上市公司独立性,包括保证宝武镁业的人员独立、资产独立完整、机构独立、业务独立、财务独立。

2.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

为规范和减少中国宝武与宝武镁业的关联交易,中国宝武承诺将避免与宝武镁业及其控制企业发生不必要的关联交易,对于必要且合理的关联交易,依法与宝武镁业签订规范的关联交易合同,保证关联交易的公允性;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履行批准程序,并按照规定履行关联交易的信息披露义务;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非法转移宝武镁业的资金、利润,不利用关联交易损害宝武镁业或宝武镁业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3.股份锁定期的承诺

宝钢金属于2025年6月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受让梅小明、朱岳海合计持有的宝武镁业49,589,578股股份(占上市公司总股本5%,以下简称"本次交易")。中国宝武将继续履行宝钢金属就本次交易出具的股份锁定期的承诺,承诺通过本次交易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自该等股份过户登记完成之日起18个月内不转让,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在中国宝武控制的不同主体之间进行转让不受前述18个月的限制,但应当遵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规定。

(二)后续安排

本次无偿划转完成后,中国宝武在未来12个月没有调整公司主营业务的计划,没有对公司或其子公司资产和业务进行出售、合并、与他人合资或合作、或公司拟购买或置换资产的明确重组计划,没有更换公司现任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具体计划,没有修改公司的公司章程的计划,没有对公司现有员工聘用计划作重大变动的计划,没有对公司现有分红政策进行重大调整的计划,没有其他对公司业务和组织结构有重大影响的计划。

如果后续对宝武镁业有重大调整或安排,中国宝武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履行相应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六、本次无偿划转对公司的影响及风险提示

1.本次无偿划转会导致公司的控股股东由宝钢金属变更为中国宝武,公司实际控制人不会发生变化,仍为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2.本次无偿划转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和持续发展造成不利影响,不会影响公司在业务、资产、机构、人员和财务等方面的独立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3.本次无偿划转涉及宝钢金属减资,能否实施完成存在不确定性,同时本次无偿划转事宜尚需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合规性确认,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股份过户登记手续。公司将密切关注该事项进展,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七、备查文件

1.《上市公司国有股份无偿划转协议》

2.《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3.《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4.相关承诺函

特此公告。

宝武镁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5月26日